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LANETREE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13)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JOYWELL HOLDINGS LIMITED股本權益

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 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將出售而買方將購買Joywell股本中的1股股份(佔Joywell 100%的股本權益),代價為20,000,000港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於上市規則項下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通知及公告的規定。

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出售協議,據此,賣方將出售而買方將購買Joywell股本中的1股股份(佔Joywell 100%的股本權益),代價為20,000,000港元。

出售協議

日期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

訂約方

賣方: 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Capital Wise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買方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且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標的事項

根據出售協議的條款,賣方將出售而買方將購買Joywell股本中的1股股份(佔Joywell 100%的股本權益),現金代價為20,000,000港元。

代價

買方已於簽訂出售協議時以支票形式向賣方悉數支付代價20,000,000港元。

代價經賣方與買方公平磋商,並經參考Joywell集團的資產淨值及財務表現以及由獨立專業估值師作出Joywell集團所擁有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而釐定。

先決條件

完成須待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有關本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規定達成後,方可作實。

終止

倘上述先決條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賣方與買方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其後日期)下午 五時正前並未達成,屆時賣方須向買方退回代價(不計利息),而出售協議須予以終止,且訂 約各方毋須向另一方負責。

完成出售事項

完成須於上述先決條件達成當日起計三個營業日內落實。

有關JOYWELL的資料

Joywel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租賃及投資控股。Joywell集團的主要資產現時包括於香港租賃予若干租戶(為獨立第三方)的4個住宅單位及3個工業單位。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該等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值總額分別為144,500,000港元及136,400,000港元。

由於Joywell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英屬處女群法律允許Joywell毋須編製任何獨立經審核財務報表。Joywell集團分別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財務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未經審核)(未經審核)千港元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虧損) 13,324 (4,064)

除税後溢利(虧損) 13,314 (5,537)

經扣除須償還予其他獨立第三方的貸款及債務後, Joywell 集團於本公告日期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14,800,000港元。

完成後,Joywell及其附屬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所得款項用途

出售事項的銷售所得款項將用於撥支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的發展。

出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包括:(i)為客戶提供金融服務(包括放債、證券及期貨經紀、證券保證金融資及資產管理);(ii)財務管理;及(iii)物業租賃。從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收購Liberty Capital Limited(最近重新命名為 Planetree (Cayman) Capital Limited)的控股權益可見,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中旬起集中發展金融服務業務。

為配合上述發展重心,董事會決定出售本集團非核心業務項下的部分資產,以供重新分配更多財務資源撥支發展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藉以加強本集團長遠的增長潛力。此外,代價高於 Joywell 集團所持有資產淨值的最近期公平值。因此,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出售事項於上市規則項下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通知及公告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613)

「完成」 指 正式完成出售事項

「代價」 指 20,000,000港元,為出售事項的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根據出售協議出售Joywell股本中的1股股份(佔Joywell

100%的股本權益)

「出售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就出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

的買賣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規則)的人士

「Joywell」 指 Joywell Holdings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

有限公司,並於緊隨完成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Joywell集團」 指 Joywell連同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買方」 指 Captain Wise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

公司,並為出售協議項下的買方,由Alexia Joulian女士全資

擁有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Yuga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為

出售協議項下的賣方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嘉儀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梁啟康先生

張嘉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穎敏女士陳仕鴻先生黃鴻威先生夏其才先生張爽先生

鍾國斌先生